

合肥长丰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全厂污废水综合利用研究项目（二次）中标候选人公示

一、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名称：合肥长丰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全厂污废水综合利用研究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2023DFWGZ01491/JG2023-12-1550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7月18日

开标日期：2023年8月8日

合肥长丰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全厂污废水综合利用研究项目（二次）中标候选人结果公示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名称：安徽拓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工业区蒙城北路西侧北城世纪城B6区祥徽苑3幢906室、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和平大道1244号

投标报价：人民币肆佰壹拾玖万玖仟伍佰肆拾伍元整（¥4199545.00元）

工程工期：150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第二中标候选人名称：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与安徽杰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355号、合肥市政务区潜山路1999号中侨中心3幢1908-1913

投标报价：人民币肆佰叁拾叁万壹仟玖佰叁拾陆元整（¥4331936.00元）

工程工期：150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第三中标候选人名称：江苏苏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江苏通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地址：江苏省宜兴市和桥镇鹅洲东路、江苏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袁桥路

投标报价：人民币肆佰壹拾伍万叁仟壹佰零捌元整（¥4153108.00元）

工程工期：150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备注说明：中标候选人信息表及评标情况一览表详见附件

主要中标或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合肥长丰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全厂污废水综合利用研究项目（二次）

招 标 人：合肥长丰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长丰县陶楼镇

联 系 人：郭工

电 话：17681277553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236号

联系人：周宏彬

电 话：0551-65199536/17775059772

公示期：2023年8月9日至2023年8月14日

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5:00-12:00，下午13:30-17:30，节假日休息）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异议，异议材料递交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236号省招标集团大厦10楼法务办公室，联系人：张怀远，联系电话：0551-62220155。

若投标人对异议处理有异议的，可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书面形式向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督查处提出投诉，联系人：袁工，联系电话：0551-66223530；联系人：胡工，联系电话：0551-66223546。

二、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异议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或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 3、被异议人名称；
- 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是所异议项目投标人的；
-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特此公告。

合肥长丰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9日